

濮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对部分企业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进行退付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省、市工作安排，我局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户目前正处于退付阶段，有以下项目（见附件）缴存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无法联系，望有关单位及时与相关人员联系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前来我局财务部门办理清退事宜。

逾期不办理者，我局将按照有关要求上缴财政部门。

特此通告。

（联系人：臧慧姝 电话：13839262126 ）

2021 年 9 月 6 日

附件：

尚未办理退付手续的单位和企业名单

1. 第二水厂。施工单位：浙江万里建设。
2. 华龙区棉花厂。
3. 自来水公司七标。施工单位：市恒丰市政公司
4. 宏图花园。施工单位：市三力公司。
5. 锦华小区 5[#]、6[#]。施工单位：市元恒建设公司。
6. 第一棉花加工厂。
7. 林业局。
8. 河务局。